读史札记

清代廷寄格式的演变

宋希斌

廷寄是清代军机处特有的下行公文，其格式之演变不仅是军机处规制日趋严密的缩影，而且是清廷政局及人事变动的“晴雨表”。因廷寄格式之演变不仅不见于史籍之记载，也多为学界所忽视，故撰文讨论之。

清制，廷寄由军机大臣面承谕旨后撰拟，经皇帝御览批准后发下，再由军机处钤印，发交兵部加封由驿站驰递至相关官员。廷寄具有保密性强和传递迅速的特点，其格式乃张廷玉“所奏定”。[①]据郭成康先生的考证，“廷寄滥觞于康熙季年，雍正初由代书密谕演化而来，其雏形见于雍正三、四年间，至五、六年已由大学士张廷玉规范化”。[②]《枢垣记略》载，廷寄以“军机大臣字寄某人”或“军机大臣传谕某人”为开首，接着以“某年某月某日奉上谕”的形式说明承旨时间，然后叙述上谕的内容，最后以“遵旨寄信前来”为结尾。[③]

但是，档案中所存的雍正朝廷寄在格式上与《枢垣记略》所载并不完全相符。例如，在《雍正朝汉文谕旨汇编》中收有如下一件廷寄：

雍正五年七月十一日，大学士富宁安、朱轼、张廷玉面奉上谕，龙神散布霖雨，福国佑民，功用显著。朕在京中虔设各省龙神牌位，为各省祈祷。今念龙神专司各省雨泽，地方守土大臣理应虔诚恭奉。朕特选各省龙神大小二像，可著该省督抚迎请恭奉本地，虔诚展祀。尔等可寄信前往。钦此。遵旨寄信前来。[④]（着重号由作者所加，所标记的内容为廷寄特有的套语）

由文末“尔等可寄信前往。钦此。遵旨寄信前来”一语可断定其为廷寄，然其开首语，“大学士富宁安、朱轼、张廷玉面奉上谕”，却与《枢垣记略》所载格式迥异。可见，从雍正五、六年间到嘉道时期《枢垣记略》成书时，廷寄的格式经历过一番变化，该变化主要集中在廷寄的开首语，即列衔上。

在《雍正朝汉文谕旨汇编》一书中收录有 52 份雍正皇帝统治时期的廷寄，现对其列衔做统计如下表：

序号	列衔格式	时间	出处
1	大学士富宁安、朱轼、张廷玉面奉上谕	雍正五年七月十一日	第一册，第 273 页上，第 384 则
2	和硕怡亲王、大学士张、尚书蒋字寄某省总督	雍正六年正月十一日	第一册，第 301 页上，第 423 则
3	和硕怡亲王、大学士张字寄山西巡抚石	雍正六年五月初五日	第一册，第 327 页上，第 450 则
4	大学士马、大学士张、蒋字寄山东署巡抚费	雍正七年九月初十日	第二册，第 33 页上，第 47 则
5	大学士·公马、大学士张、蒋字寄广东观风整俗使焦	雍正八年七月十八日	第二册，第 80 页上，第 122 则

［收稿日期］2008 - 3 - 20

［作者简介］宋希斌（1979—），男，西安交通大学人文学院历史文化研究所讲师；西安 710049

续表

序号	列衔格式	时间	出处
6	大学士·公马、大学士张、蒋、尹、副将军·兵部尚书查、内大臣·步军统领阿、内大臣·理藩院尚书特字寄四川提督黄	雍正九年正月初七日	第二册，第90页下，第143则
7	大学士·公马、大学士张 、蒋、尹、副将军·兵部尚书查、内大臣·步军统领阿、内大臣·理藩院尚书特字寄四川巡抚宪	雍正九年正月初七日	第二册，第91页上，第143则
8	大学士·公马、大学士张、蒋、内大臣·步军统领阿、内大臣·理藩院尚书特字寄宁远大将军岳	雍正九年六月二十日	第二册，第98页上，第155则
9	大学士·公马、大学士张、蒋、内大臣·理藩院尚书特字寄宁远大将军岳	雍正九年七月二十七日	第二册，第101页下，第156则
10	领侍卫内大臣·公丰等字寄宁远大将军岳	雍正十年正月二十四日	第二册，第106页下，第195则
11	大学士鄂等字寄宁远大将军岳	雍正十年正月二十八日	第二册，第107页下，第161则
12	大学士张等字寄署总督查	雍正十年八月初一日	第二册，第140页上，第235则
13	大学士张、内大臣·理藩院尚书特、内大臣·户部侍郎海、领侍卫内大臣拉字寄署总督查	雍正十年八月初三日	第二册，第141页上，第236则
14	领侍卫大臣·英诚公丰等字寄副将军常、张等	雍正十年八月初八日	第二册，第141页下，第237则
15	领侍卫内大臣·英诚公丰等字寄大学士伯鄂	雍正十年八月初八日	第二册，第142页下，第238则
16	大学士张等字寄大学士伯鄂	雍正十年八月初十日	第二册，第143页下，第240则
17	大学士张字寄广东将军柏	雍正十年八月十四日	第二册，第144下，第241则
18	大学士张等字寄大学士伯鄂	雍正十年八月十八日	第二册，第145页上，第242则
19	大学士张等字寄大学士伯鄂	雍正十年八月二十一日	第二册，第146页上，第243则
20	大学士张等字寄大学士伯鄂	雍正十年八月二十一日	第二册，第146页下，第244则
21	大学士张等字寄大学士伯鄂	雍正十年八月二十四日	第二册，第147页下，第245则
22	大学士张、内大臣·户部侍郎海字寄广东总督鄂	雍正十年八月二十八日	第二册，第148页上，第246则
23	领侍卫内大臣·英诚公丰等字寄大学士伯额	雍正十年八月二十八日	第二册，第149页上，第247则
24	大学士张等字寄大学士伯鄂	雍正十年九月初二日	第二册，第152页下，第252则
25	领侍卫内大臣·英诚公丰、大学士张、内大臣·户部侍郎海、都统·管理理藩院事莽等字寄署宁远大将军查	雍正十年九月十八日	第二册，第157页上，第262则
26	大学士张、内大臣户部侍郎海字寄广东总督鄂、广东巡抚杨	雍正十年十月初七日	第二册，第162页下，第269则
27	大学士张、内大臣·户部侍郎海等字寄署宁远大将军查、副将军张、常	雍正十年十月十一日	第二册，第164页上，第272则
28	大学士张字寄福建总督郝、福建巡抚赵	雍正十年十一月十一日	第二册，第169页下，第283则
29	大学士鄂、张字寄四川总督黄、四川巡抚宪	雍正十年十一月十一日	第二册，第171页下，第284则
30	大学士鄂、张字寄署两江总督魏	雍正十年十一月十四日	第二册，第173页上，第287则
31	大学士鄂、张字寄福建总督郝	雍正十一年正月十九日	第二册，第175页下，第293则
32	大学士伯鄂等字寄署宁远大将军查、副将军张	雍正十一年二月初五日	第二册，第176页下，第295则
33	大学士张字山西巡抚石	雍正十一年二月二十日	第二册，第178页上，第297则

续表

序号	列 衔 格 式	时 间	出 处
34	领侍卫内大臣·公丰等字寄署宁远大将军查、副将军张等	雍正十一年三月初四日	第二册，第182页上，第300则
35	大学士张字寄山西巡抚石	雍正十一年四月初四日	第二册，第187页上，第306则
36	大学士张等字寄署宁远大将军查、副将军张等	雍正十一年四月初八日	第二册，第187页下，第308则
37	领侍卫内大臣·公丰等字寄署宁远大将军查	雍正十一年四月十五日	第二册，第189页上，第310则
38	大学士鄂、张字寄安徽巡抚徐	雍正十一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册，第195页上，第323则
39	大学士鄂、张字寄河东总督王	雍正十一年七月十四日	第二册，第197页上，第325则
40	大学士鄂、张字寄漕运总督魏	雍正十一年七月十九日	第二册，第197页下，第326则
41	大学士鄂、张字寄广西巡抚金	雍正十一年八月初三日	第二册，第198页下，第328则
42	大学士伯鄂等字寄署大将军查	雍正十一年十月初四日	第二册，第201页上，第333则
43	大学士伯鄂字寄福建总督郝	雍正十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第二册，第202页上，第336则
44	大学士伯鄂字寄湖广总督迈	雍正十一年十一月二十日	第二册，第203页下，第338则
45	大学士伯鄂字寄湖广总督迈	雍正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第二册，第204页下，第339则
46	大学士张字寄河东总督王	雍正十二年二月二十一日	第二册，第214页上，第355则
47	大学士鄂、张字寄福建总督郝	雍正十二年三月初九日	第二册，第214页下，第357则
48	大学士鄂、张字寄河东总督王	雍正十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第二册，第217页上，第360则
49	大学士鄂、张字寄四川巡抚鄂	雍正十二年四月十一日	第二册，第219页下，第364则
50	大学士鄂、张字寄广东总督鄂、广东巡抚杨	雍正十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第二册，第220页上，第366则
51	大学士鄂、张字寄浙江总督程	雍正十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第二册，第220页下，第367则
52	大学士鄂、张字寄长芦盐政鄂	雍正十二年八月十六日	第二册，第223页下，第374则

资料来源：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雍正朝汉文谕旨汇编》，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年3月第一版。

虽然上表所列并非雍正朝所有的廷寄，但从中可看出雍正朝廷寄的列衔具有如下三个特点：

（一）就廷寄开首语所列官衔及其顺序而言，雍正朝廷寄列衔者不列“军机大臣”衔，而列本职官衔，以职位的高低确定列衔的前后次序。领衔者多为大学士，满大学士位列汉大学士之前。此外，列衔者还有亲王及领侍卫内大臣·公。这似乎可以从侧面说明，廷寄之事最初并非军机大臣的专责。

（二）就廷寄之上列衔的人数而言，雍正朝廷寄列衔者数目不定，以集体列衔为多，单独列衔者较少。列衔者最多时达到七人（上表内第6条和第7条），间有五人列衔者（上表内第8条），最常见的是三到四人。

值得注意的是，雍正朝廷寄的列衔者与《清代职官年表》中有关雍正朝军机大臣的记载有很多不符之处。例如，据《清代职官年表》所记载，雍正九年的军机大臣为武英殿大学士马尔赛、保和殿大学士张廷玉和文渊阁大学士蒋廷锡三人，而第6、7、8条廷寄的列衔者除此三人外，尚有东阁大学士尹泰、副将军·兵部尚书查弼纳、内大臣·步军统领阿齐图、内大臣·理藩院尚书特古忒。该情况的出现有两个可能，一个是《清代职官年表》的统计有误，另一个就是廷寄在雍正朝尚非军机大臣之专职，故而廷寄列衔者不局限于军机大臣。笔者认为，后者情况更为合理，廷寄列衔者应是承旨大臣，理由见下文。

（三）廷寄列衔者为承旨大臣。之所以认为廷寄列衔者为承旨大臣，是由表中所列第28条和第29条廷寄推导而出。这两条廷寄均于雍正十年十一月十一日发出，但列衔者却不相同。第28条是张廷玉单独列衔，而第29条则是鄂尔泰和张廷玉二人同时列衔。在此，只能先大胆假设它们的承旨人不同，第28条廷寄发出时，鄂尔泰因故不曾承旨，故不列衔。第29条廷寄发出时，鄂尔泰是承旨人之一，

所以在廷寄上列衔。虽暂时未能找到直接史料来证明此点，但在《乾隆朝上谕档》中却有旁证。

乾隆四十九年五月十五也发出两道列衔不同的廷寄，一道是发给湖广总督特成额和河南巡抚何裕城，列衔者为尚书和珅、尚书福康安[5]。另一道是发给大学士阿桂，仅和珅一人列衔。[6]恰巧，在《乾隆朝上谕档》中记载："乾隆四十九年五月十五日，奉旨：富康安现在出差，所有行在兵部印钥著和珅兼管。钦此。"[7]由此推断，在发完第一道廷寄后，因福康安临时因公出差，未能承旨，故未在第二道廷寄上署名。此可侧面说明，雍正朝廷寄列衔者为承旨大臣的可能性较大。

再如，上表从第12条廷寄起至第28条廷寄止，鄂尔泰均未在廷寄上列衔。考之《清世宗实录》，在雍正十年七月十三，雍正帝"命少保大学士伯鄂尔泰，督巡陕甘，经略一应军务"[8]。原来鄂尔泰自七月起，便已奉旨驰赴陕西办理军务了。所以，在雍正十年八月至十一月间，鄂尔泰未在京城，不曾承旨，故未能在廷寄上列衔。由上述诸点可知，在雍正朝廷寄列衔者确实应为承旨大臣。

正是因为雍正时期廷寄由承旨人列衔，故列衔者及列衔人数变化频繁。廷寄不列"军机大臣"之衔，说明此时廷寄与军机大臣尚无必然的关系，也从侧面反应出雍正朝时廷寄尚非军机处之专责。只因军机大臣便于召见承旨，故多列衔其上。以上特点都符合雍正朝军机处尚处于草创阶段的特点。

乾隆朝廷寄的格式基本沿袭雍正朝的格式，所不同者是在廷寄上列衔者均是入值军机处者。乾隆时期，廷寄上的列衔者依然只开列本衔，但列衔者均是军机大臣，多以领班军机大臣居首位。同时，廷寄上列衔的大臣人数较雍正朝也大大减少，并逐渐演变为固定的几人。这些通过翻检《乾隆朝上谕档》即可得知，因廷寄数量过于庞大，恕不一一开列。

由《乾隆朝上谕档》中所收录的廷寄可知，集体列衔依然占据廷寄的多数，最多时曾达六人，如乾隆四年四月二十六在发给云南总督和巡抚的廷寄上的列衔者为"大学士·伯鄂、张、大学士徐、尚书·公讷、尚书海、那"[9]。

不过，在乾隆朝大多数廷寄的列衔者为二人或一人，单人列衔的情况较雍正朝更为普遍。能在廷寄上单独列衔者主要是满军机大臣，前期多为傅恒。邓之诚先生曾亲见乾隆十七年的寄交直隶总督方观承的廷寄，"首曰大学士公傅字寄，或曰大学士傅大学士来字寄，中录上谕，末曰遵旨寄信前来"[10]。后期则以和珅为最多（首席军机大臣为阿桂，但因常年在外，故廷寄多以和珅署名），可见乾隆帝对此二人宠任之专。

汉军机大臣偶然也可在廷寄上单独列衔，在乾隆朝仅有张廷玉和于敏中二人。大学士张廷玉单独列衔，仅见于乾隆元年二月二十七发交湖广总督和湖南巡抚的一件廷寄上。[11]于敏中单独在廷寄上列衔则为乾隆三十六年二月。时值乾隆帝出巡山东，"大学士尹继善、刘统勋、协办大学士·尚书刘纶俱未随扈，经本处奏请面奉谕旨，清字寄信著尚书福隆安出名，汉字寄信著尚书于敏中出名。"[12]据此推断，汉军机大臣单独列衔应是特例。

嘉庆二年九月，廷寄列衔的格式又有新变化。嘉庆二年九月初六，军机处发出的一件格式与先前不同的廷寄。该件廷寄开首语为"军机大臣字寄署两江总督苏、漕运总督富、河运总督兰、山东巡抚伊、江苏巡抚康"[13]，这是廷寄列衔中首次出现"军机大臣"的字样。此前，廷寄格式的列衔者均开列本衔，如嘉庆二年九月初四廷寄的开首语为"大学士·伯和字寄署两江总督苏、江苏巡抚康"[14]。

廷寄列衔改为"军机大臣"字样是由于乾隆帝"惩于和珅专擅"[15]。嘉庆二年八月二十三，阿桂卒，大学士和珅一度在廷寄上单独列衔。但乾隆帝此时却不认同和珅的做法。史载："嘉庆二年阿文成公卒，九月太上皇召见枢臣于万寿山，谕和珅曰：'阿桂宣力年久，且有功。汝随同列衔，事尚可行。今阿桂身故，单挂汝衔，外省无知，必疑事皆由汝，甚至称汝师相，汝自揣称否？'词色甚厉。嗣后遂止写军机大臣，不列姓名，著为例。"[16]

可见，乾隆帝已对和珅专擅有所警惕，试图通过改变廷寄列衔之例的办法裁抑之，可谓防微杜渐。此后，清廷廷寄的格式即为《枢

垣记略》所载之格式，亦是为世人所熟悉的格式。廷寄的列衔由承旨者的个人衔名逐渐变为“军机大臣字寄”字样，淡化了廷寄中的私人色彩，表明廷寄的撰拟与发布是军机大臣之专责。

从嘉庆二年九月直至咸丰末年，廷寄的格式较为固定，与《枢垣记略》所载相同。直至咸丰末年同治初年，廷寄格式才又发生两次变化，每次变动均与清廷政局直接相关。

第一次变化在咸丰末年，廷寄开首语由“军机处字寄”变为“军机处、赞襄政务王大臣字寄”。咸丰十一年七月，咸丰帝于热河驾崩，顾命八大臣奉旨辅弼幼帝，赞襄一切政务，军机处廷寄的开首语格式随之一变。顾命八大臣本拟以“赞襄王大臣”字样取代“军机处”，“嗣觉没去‘军机’字样，又不合廷寄款式，遂加三字于‘赞襄’之上”⑰，廷寄开首语变为“军机处、赞襄政务王大臣字寄”。翻检咸丰朝“上谕档”，可知廷寄确实以“军机处、赞襄政务王大臣字寄”为开首语。⑱此事不但直接说明了军机处在清廷中枢决策及政令的发布上的独特地位，而且也表明了当时赞襄政务王大臣的特殊政治地位。

第二次变化则在同治初年，变化主要在廷寄开首语的“议政王”字样之上。“辛酉政变”之后，恭亲王奕䜣被委任为议政王，并在军机处行走，打破了清代亲王皇子不得干预政事，尤不得进入军机处的旧制。廷寄格式也随之改变，“遇有寄信谕旨，拟写‘议政王、军机大臣字寄’字样，其交片行文一律办理。并知照吏兵二部转行京外各衙门，并各路统兵大臣知悉。”⑲廷寄开首语为“议政王、军机大臣字寄”，在公文格式上突出了奕䜣的特殊政治地位。

“日中则昃，月满则亏”，奕䜣在同治四年三月初六日，被慈禧借故免去议政王头衔，“革去一切差使，不准干预公事”⑳。廷寄开首语也遵旨将“议政王、军机大臣字寄”改为“军机大臣字寄”。㉑曾国藩老于官场，他从廷寄上看到“首行军机大臣之上少‘议政王’三字，殊堪大诧”，预感到奕䜣“若非生死大变，则必斥逐，不与闻枢密大政矣”，“此事关系重大，不胜悚惧”。㉒此后历史的发展证实了曾国藩的预见。从廷寄格式的变化，曾国藩居然能有如此精准的政治预见，可谓“见微知著”。此后，廷寄的格式又回归到《枢垣记略》所载的格式。

综上所述，廷寄格式的演变虽然仅仅是一些细微之处的变动，但是这些变动不但描绘了该公文渐趋成熟的轨迹，从侧面反应了军机处的规制日臻完善。而且，从中还透漏了清廷政局及人事变动的若干信息。

---

①赵翼：《簷曝杂记》，卷一，“廷寄”条，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3页。

② 郭成康：《雍正密谕浅析——兼及军机处设立时间》，《清史研究》，1998年第一期，第3页。

③⑫梁章钜：《枢垣记略》，卷十三，中华书局，1984年版，第136页。

④《雍正朝汉文谕旨汇编》，第一册，第384则，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273页上。

⑤⑥⑦《乾隆朝上谕档》第十二册，档案出版社，1991年版，第153页上；第153页下；第153页下。

⑧《清世宗实录》卷一二一，雍正十年七月丁酉，中华书局，1985年版，第596页。

⑨⑪《乾隆朝上谕档》第一册，第427页下；第22页下。

⑩⑮邓之诚著、邓瑞点校：《桑园读书记》，“乾隆十七年廷寄”，辽宁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第18页。

⑫梁章钜：《枢垣记略》，卷十三，“规制一”，第136页。

⑬《嘉庆道光两朝上谕档》第二册，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254页；第253页。

⑯陈康祺著，晋石点校：《郎潜纪闻二笔》，卷三，“谕旨前军机署名之例”，第37页。

⑰佚名：《热河密札》，第十二札，《近代史资料》1978年第1期，第13页。

⑱⑲《咸丰同治两朝上谕档》第十一册，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290页上；第381页上。

⑳㉑《咸丰同治两朝上谕档》第十五册，第113页下；第114页上。

㉒《曾国藩全集》，第20册，“家书二”，同治四年三月十八日，“致沅弟”，岳麓书社，第1189页。